

嘉義縣 111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

「教保課程及幼兒學習-需要協助家庭(文化、經濟、地域等)之幼兒的課程規劃與輔導」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 10 月 19 號臺教國署幼字第 1100137052 號。
- 二、目的：
 - (一)認識弱勢家庭的脆弱概況
 - (二)了解弱勢家庭幼兒的情緒調節課程規劃與輔導
 - (三)知道如何從系統觀點協助弱勢家庭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- 四、協辦單位：嘉義縣教保輔導團
- 五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朴子市祥和國民小學
- 六、研習地點：創新學院 202 教室
- 七、參加對象：嘉義縣幼兒園(含國幼班)之校長、園長、負責人、教保服務人員(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及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。
- 八、辦理日期：111 年 7 月 16 日(星期六)
- 九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 6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
- 十、錄取人數：共計 40 人，額滿截止。
- 十一、報名日期：111 年 6 月 27 日至 111 年 7 月 8 日
- 十二、報名方式：
 - (一)請於報名日期內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線上報名 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，務必詳實填報個人資料，於研習前上網查閱是否錄取，不另函通知，如有問題請洽承辦學校陳佳慧主任(電話：05-3621428 轉 10)。
 - (二)若線上報名後不客參加者，於系統報名日期截止前可自行線上取消，如逾報名截止日期，請於研習前 3 日聯繫承辦學校請假，以免浪費研習資源。
- 十三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與嘉義縣政府共同補助。

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依「嘉義縣立學校教師出勤差假管理要點」第四點規定，研習開始十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，結束前十分鐘離席者為早退。研習應分別簽到與簽退，遲到與早退者並應註明簽到退時間。
- (二)教師參加研習期間因故須中途離開者，應向主(承)辦學校請假。遲到、早退請假均應扣除研習時數，凡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- (三)參與人員請各所屬機關、學校依規定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相關差旅費用由原服務單位支應。
- (四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筷子、水杯，現場不提供免洗餐具。
- (五)尊重講師授課及學員上課品質，研習期間請行動電話關機或設定為震動模式。
- (六)本研習無提供臨托服務，請勿攜帶幼童進入會場，以維護上課品質。
- (七)如遇颱風等天災不可抗力因素，停課與否依人事行政總處公告停止上班為依據，不再另行通知

十五、獎勵：依「嘉義縣中小學校長教師獎勵基準」辦理。

十六、本計畫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七、研習課程表：

| 時間 | 課程內容 | 講座/ 助講姓名 | 講座/助講 現職服務單位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9:00 ~ 12:00 | 介紹弱勢家庭及教師面對該類幼兒的教學重點 1. 弱勢家庭的脆弱概況 2. 弱勢家庭幼兒的教學 (1)如何幫助家庭不利的幼兒自我接納及情緒調節 (2)協助幼兒學習面對家庭困境因素的情緒課程規畫 | 陳芳茹 | 嘉義縣南華大學 兼任助理教授 |
| 12:00 ~ 13:00 | 午 餐(休息) | | |
| 13:00~ 16:00 | 介紹如何從系統觀點協助弱勢家庭 1. 弱勢家庭的親師溝通技巧與知能 2. 弱勢家庭的協助及資源運用 3. 影響弱勢家庭的系統間合作 | 陳姿憶 | 嘉義縣南華大學 應用社會學系 助理教授 |

十八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：

| 講座/助講姓名 | 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 |
|----------|---|
| 陳芳茹 助理教授 | <p>學歷：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所 博士</p> <p>經歷： *南華大學幼教系專任助理教授 *南臺科大幼保系專任助理教授 *台灣師大、台北大學、空中大學、嘉南藥理科技大學、實踐大學兼任講師 *師大家庭教育與研究中心專員 *罕見疾病基金會研究企畫組組長 *珍愛家庭中心委員及顧問</p> |
| 陳姿憶 助理教授 | <p>學歷：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教育心理學 博士</p> <p>經歷： *南華大學應用社會學系 助理教授 *南華大學學生輔導中心 主任 *嘉義市 109 年度脆弱家庭兒少社區支持服務計畫計畫主持人 *中國信託台灣夢計畫嘉義鳳梨小學堂、長愛育幼院外聘督導</p> |